

金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原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（二）原会计师事务所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：2年

（三）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：

因合约到期，经双方充分沟通，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不再承接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委托。为进一步推进公司审计工作的开展，公司拟聘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四）沟通情况

目前公司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履行完毕原签订的《业务约定书》约定的所有业务。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公司董事会对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专业团队为公司审计工作所做的努力表示衷心感谢！

原会计师与拟聘任的会计师已相互获悉联系方式，并愿意就审计相关问题进行沟通。

二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经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拟改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审计机构，本项决议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事务所名称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10108590676050Q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杨雄、梁春

成立日期：2012年2月9日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，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；无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是否为原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：是

（二）人员信息

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196 人，注册会计师 1,458 人（其中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699 人），从业人员共计 6,119 人。

（三）执业信息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，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，具备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的能力。

（四）诚信记录

最近三年，大华事务所受到行政处罚 1 次，行政监管措施 19 次，自律监管 3 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金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决议

金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30日